

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皇朝文獻通考卷

九十至
九十三

內閣中書臣實汝異覆勘

總校官中書臣孫溶

欽定四庫全書

皇朝文獻通考卷九十

職官考

十四

封階

文職

正一品光祿大夫

從一品榮祿大夫

正二品資政大夫

從二品通奉大夫

正三品通議大夫

從三品中議大夫

正四品中憲大夫

從四品朝議大夫

正五品奉政大夫

從五品奉直大夫

正六品承德郎

從六品儒林郎

吏員出身者宣

德郎

正七品文林郎

吏員出身者宣議郎

從七品徵仕郎

正八品修職郎

從八品修職佐郎

正九品登仕郎

從九品登仕佐郎

武職

正一品建威將軍

從一品振威將軍

正二品武顯將軍

從二品武功將軍

正三品武義都尉

從三品武翼都尉

正四品昭武都尉

從四品宣武都尉

正五品武德騎尉

從五品武德佐騎尉

正六品武略騎尉

從六品武略佐騎尉

正七品武信騎尉

從七品武信佐騎尉

正八品奮武校尉

從八品奮武佐校尉

正九品修武校尉

以下
新增

從九品修武佐校尉

臣等謹案初制武職正二品稱驃騎將軍從二品

驍騎將軍正三品昭勇將軍從三品懷遠將軍正

四品明威將軍從四品宣武將軍正五品武德將

軍從五品武略將軍正六品昭信校尉從六品武

顯校尉正七品奮力校尉八品九品則級所無焉

嗣更定初例一品至四品俱稱大夫五品以下則

皆改稱為郎略參宋制武功大夫武功郎之意乾

隆五十一年特奉

上諭舊例武官正從一品俱封榮祿大夫正二品至從
五品俱封將軍既未為允當嗣更定新例則皆稱大
夫因思將軍為專閫主帥大夫係文臣之稱乃舊例
則封將軍而今又更封大夫名義殊覺混淆嗣後武
職正一品至從二品俱應封為將軍正三品至從九
品應分別酌與都尉騎尉校尉等字樣遞為差等以
示區別旋是遵

旨定議一二品俱封為將軍三四品俱封為都尉五六
七品俱封為騎尉八九品俱封為校尉經進呈

睿鑒准行於是武職封號較舊制彌盡美盡善矣至文

武邀封之期初制恭遇

覃恩及三年考滿均給封贈康熙九年停考滿封贈之
例遇

覃恩始按品頒給至封贈命婦一品妻為一品夫人二
品妻夫人三品妻淑人四品妻恭人五品妻宜人

六品妻安人七八九品妻孺人命婦但論品級不分正從一品封贈三代二三品封贈二代四品至七品封贈一代八九品止封本身凡一品至五品皆授以

誥命六品至九品皆授以

勅命文職隸於吏部武職隸於兵部今依會典所載並新定章程輯大要以備考云

又謹案乾隆五十年正月初一日

恩詔條款內開內外大小官員除各以現任品級已得封贈外凡陞級及改任者俱照新銜封贈嗣部議查核會典酌定四條一本宗貤封宜定以品限一二品官不得貤封高祖父母四品及五六品官均不得貤封曾祖父母以符體制一外姻貤封宜嚴以限制凡貤封外姻止許遵會典貤封外祖父母其餘外姻概不准請以杜冒濫一京官八品以下加級請封宜區以差等會典載京官有加級者得

進階受封級多限以制七品以下不得逾五品五
六品不得逾四品三四品不得逾二品推原義例
殊為允當但五六品官不越四品而七品至從九
品未入流人員俱得照加級請領五品封典亦覺
太優請於會典內添七品不得逾五六品八品以
下不得逾七品於封典益昭詳慎一重封條例宜
晰如司員調部道府州縣調任雖署新銜而職既
仍舊級亦未增豈得前後一官兩請封典請凡銜

門地方調易而職階相同者不准重封再京官請
除官階級數與上次相同者不准重封外所有加
級既增晉階較大各員俱照向例給封級多者仍
限以制如八品以下不得過七品之類其捐納各
級概不准計算庶重封之弊絕而於例亦昭畫一
奉

硃批所議是依議斯又酌定章程並載入會典則例者
謹因官階而附輯封典之制如此

祿秩

臣等謹案我

朝量能授官因官制祿銀米兼支視前代折米折鈔
之制允為優厚

世宗憲皇帝定養廉增祿米

皇上御極之初即加

賜京官恩俸所以示體恤而勵廉隅者靡所不至

恩至渥也謹依馬考之例書現在正支數於前而以歷

年增減之數附後作祿秩一篇又按馬考及五朝考祿秩後復有職田一門

國初勲臣皆給莊田以代廩祿尋即按品給祿其莊田之數詳見田賦不另載

世職俸銀俸米

臣等謹案五朝考祿秩俱載王公及公主駙馬都尉以下奉恩將軍軍儀賓以上所支之數今據

國史職官志及會典文武官制俱自一等公以下有

品級官員作為考故祿秩亦祇載一等公以下其奉恩將軍以上廩祿俱不載

一等公歲給銀七百兩米三百五十石

二等公歲給銀六百八十五兩米三百四十二石

五斗

三等公歲給銀六百六十兩米三百三十石

閒散公歲給銀二百二十五兩米一百二十七石

五斗

一等侯又一雲騎尉歲給銀六百三十五兩米三百一十七石五斗

一等侯歲給銀六百一十兩米三百五石

二等侯歲給銀五百八十五兩米二百九十二石

五斗

三等侯歲給銀五百六十兩米二百八十石

閒散侯歲給銀二百三十兩米一百一十五石

一等伯又一雲騎尉歲給銀五百三十五兩米二

百六十七石五斗

一等伯歲給銀五百一十兩米二百五十五石

二等伯歲給銀四百八十五兩米二百四十二石

五斗

三等伯歲給銀四百六十兩米二百三十石

伯品級官歲給銀二百五兩米一百二石五斗

一等子又一雲騎尉歲給銀四百三十五兩米二

百一十七石五斗

一等子歲給銀四百一十兩米二百五石

二等子歲給銀三百八十五兩米一百九十二石

五斗

三等子歲給銀三百六十兩米一百八十石

一等男又一雲騎尉歲給銀三百三十五兩米一

百六十七石五斗

一等男歲給銀三百一十兩米一百五十五石

二等男歲給銀二百八十五兩米一百四十二石

五斗

三等男歲給銀二百六十兩米一百三十石

一等輕車都尉又一雲騎尉歲給銀二百三十五兩米一百一十七石五斗

一等輕車都尉歲給銀二百一十兩米一百五石

二等輕車都尉歲給銀一百八十五兩米九十二

石五斗

三等輕車都尉歲給銀一百六十兩米八十石

騎都尉又一雲騎尉歲給銀一百三十五兩米六十七石五斗

騎都尉歲給銀一百一十兩米五十五石

雲騎尉歲給銀八十五兩米四十二石五斗

恩騎尉歲給銀四十五兩米二十二石五斗

八旗世爵俸祿由都統咨部支領曾經効力行間

致仕者或給半俸或給全俸由兵部奏請凡八旗

武官皆同漢世爵由本省支給咨部察核漢世爵

擢用京營外省及選用侍衛者均食全俸其發標効力未經受職及自願効力非

命往者均給半俸實授始支全俸其奉

旨令其回籍及不能供職并未及歲承襲在家閒住者

均停給俸

雍正十三年定

八旗世爵授外省文職者如世爵之俸浮於外俸於任所支領外任之俸所餘世爵俸銀并世爵祿米仍留京支領若與外俸相等及外俸浮於世職

者俸銀均在任所支領世爵祿米仍準留京

乾隆三年

定

八旗世爵授外省武職者其世爵祿米照文官例

留京支領

乾隆四年定

在京滿漢文武官員俸銀祿米

臣等謹案在京文武官員俸銀滿洲漢人俱一例

按品頒發祿米即照俸定數每俸銀一兩支米一

斛

正從一品歲給俸銀一百八十兩俸米九十石

正從二品歲給俸銀一百五十五兩俸米七十七

石五斗

正從三品歲給俸銀一百三十兩俸米六十五石

正從四品歲給俸銀一百五兩俸米五十二石五

斗

正從五品歲給俸銀八十兩俸米四十石

正從六品歲給俸銀六十兩俸米三十石

正從七品歲給俸銀四十五兩俸米二十二石五斗

正從八品歲給俸銀四十兩俸米二十石

正九品歲給俸銀三十三兩一錢一分四釐俸米一十六石五斗五升七合

從九品歲給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俸米一十五石七斗五升

未入流俸銀祿米與從九品同

雍正三年奉

諭旨朕體恤臣工時深軫念每思經理區畫以贍其俯仰之資今見漢官攜帶家口者多若俸米仍照舊數食用或有不敷居官者難免內顧之憂嗣後在京大小漢官著按俸銀數目給與俸米俾祿糈所頒足供養贍以示朕加恩羣臣之至意

五年議准

盛京戶部及守護

陵寢文武各官俸銀照京官正俸一體頒給

十二年議准凡

內府及王公府屬佐領照八旗佐領一體頒給俸祿
乾隆元年奏准七品筆帖式歲支俸銀三十八兩
八品二十八兩九品二十一兩米照俸支給

臣等謹案初制自順治元年定漢文官正一品歲
實支俸銀二百一十五兩五錢有奇從一品一百
八十三兩八錢有奇正二品一百五十二兩一錢

有奇從二品一百二十兩五錢有奇正三品八十
八兩八錢有奇從三品六十六兩九錢有奇正四
品六十二兩有奇從四品四十八兩七錢有奇正
五品四十二兩五錢有奇從五品三十七兩六錢
有奇正六品三十五兩四錢有奇從六品二十九
兩有奇正七品二十七兩四錢有奇從七品二十
五兩八錢有奇正八品二十四兩三錢有奇從八
品二十二兩七錢有奇從九品一十九兩五錢有

奇漢武官正一品歲實支俸銀九十五兩八錢有
奇從一品八十一兩六錢有奇正二品六十七兩
五錢有奇從二品五十三兩四錢有奇正三品三
十九兩三錢有奇從三品二十九兩五錢有奇正
四品二十七兩三錢有奇從四品二十一兩五錢
正五品一十八兩七錢有奇從五品一十六兩五
錢有奇正六品一十五兩二錢有奇從六品一十
二兩四錢有奇又定漢文武官歲額給柴薪銀一

品二品一百四十四兩

大學士加宮衛者加
柴薪銀二十四兩

三品

一百二十兩四品七十二兩五品六品四十八兩

七品三十六兩八品二十四兩九品一十二兩在

俸銀之外八年定滿洲蒙古漢軍都統尚書歲給

銀一百四十兩副都統侍郎一百三十兩叅領等

官一百二十兩佐領等官一百兩護軍校驍騎校

六品官六十兩七品官四十兩八品官二十兩每

銀二兩給米三斛十年更定滿洲蒙古漢軍都統

尚書歲給銀一百八十兩副都統侍郎一百五十
五兩叅領一等侍衛郎中一百三十兩佐領二等
侍衛員外郎一百五兩三等侍衛主事八十兩護
軍校驍騎校六品官六十兩七品官四十五兩八
品官四十兩至十三年始議定文武俸祿不論滿
漢一例照品支給並裁漢官柴薪銀兩
在京官員恩俸

臣等謹案凡官員於正俸外加倍給賞曰恩俸其

數與正俸同敬錄前後

恩旨於左

雍正五年

諭乾清門侍衛著照品級加給俸銀一倍米石不必加給
嗣後凡令在乾清門行走之侍衛俱照此給與

六年

諭吏戶兵刑工五部堂官今皆各殫厥職贊勸政治共相
黽勉矢勤矢慎端方自持剔除情弊杜絕請託甚屬可

嘉朕深許之夫大臣者果能廉潔自守其用度必不敷朕因國家政事資藉大臣之力而使之分心家計朕心不忍五部大臣內除差往外省署印外俸銀俸米著加倍給與其署理之大臣亦照此賞給若遇罰俸案件將朕分外所給之俸不必入議

乾隆元年

諭禮部堂官照五部堂官例給與雙俸

又

諭從前在京文員俸入未足供其日用時厯

皇考聖懷是以雍正三年

特旨增添漢官俸米而各部堂官又加

恩給與雙俸其餘大小各員原欲次第加恩俾得均沾渥

澤今朕仰體

皇考加恩臣工之意彷彿雙俸之例將在京大小文員俸
銀加一倍賞給令其用度從容益得專心官守所給
恩俸著自乾隆二年春季為始

在京旗員養廉

領侍衛內大臣歲給養廉銀九百兩

滿洲都統歲給養廉銀七百兩

蒙古都統漢軍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歲各給

養廉銀六百兩

滿洲副都統步軍統領歲各給養廉銀五百兩

蒙古副都統漢軍副都統步軍翼尉內大臣散秩

大臣鑒儀使上駟院卿奉宸苑卿武備院卿歲各

給養廉銀四百兩

叅領歲給養廉銀六十兩

副叅領前鋒侍衛印房官歲各給養廉銀四十兩
臣等謹案八旗官員養廉之設自雍正五年奉

諭將兩淮鹽課羨餘銀每旗賞給一千兩分撥都統副都
統等員各有差又將兩浙鹽課餘銀賞給一萬兩
分撥前鋒統領護軍統領等員各有差至乾隆十
年奉

特恩議定今制至八旗武大臣及官員俱給親兵隨糧
另詳兵考茲不載

在外文官俸銀

直省大小文官俸銀俱照在京文官正俸按品支
領

乾隆元年

諭舊例教職兩官同食一俸未免不敷著從乾隆元年
春季為始照各官品級給與全俸永著為令

臣等謹案初制於順治四年定在外文職按品支俸外復給薪銀蔬菜燭炭銀心紅紙張銀案衣什物銀四項自督撫至佐貳雜職各有等差歲為常額嗣於順治九年裁案衣什物銀十三年裁薪銀康熙九年裁心紅紙張銀

在外武職俸薪

正一品歲給俸銀九十五兩從一品歲給俸銀八十一兩各有奇薪銀各一百四十四兩

正二品歲給俸銀六十七兩從二品歲給俸銀五十三兩各有奇薪銀與一品同

正從三品歲給俸銀三十九兩有奇薪銀一百二十兩

正從四品歲給俸銀二十七兩有奇薪銀七十七兩

正從五品歲給俸銀一十八兩有奇薪銀四十八兩

正從六品歲給俸銀一十四兩有奇薪銀三十二兩

正從七品歲給俸銀一十二兩有奇薪銀與六品同

臣等謹案綠旗武職自順治五年定俸薪之外復給蔬菜燭炭銀心紅紙張銀案衣什物銀俱按品有差詳在會典至於武職定品不一故支領俸薪亦時有異同初制在外武官給俸至五品止其營

千總把總止支廩給銀康熙元年定千總六品把
總七品初制都司支三品俸薪守備支四品俸薪
康熙二十五年改都司正四品守備正五品俱按
品支俸至乾隆十八年議定綠旗營武職向係照
銜食俸今既將小銜刪除則自提督以至守備所
食俸銀自當一例更定應將提督定為從一品食
俸八十一兩六錢總兵官定為二品食俸六十七
兩五錢各有奇其副將以下各官俱照品給俸如

額

直省文職養廉

臣等謹案養廉之設自各省耗羨存公以備公用
即其贏餘定為各官養廉雍正二年山西巡撫諾
岷始行之嗣後各省大吏俱奏請仿效其法蒙

世宗憲皇帝次第允行蓋以外官事務較繁故於俸薪常
額之外酌給養廉明立規制使不得需索以擾民
逮我

皇上御極之初復增定佐雜各官養廉其制尤為大備
俾直省羣工顧名思義大法小廉誠不易之善則
也今恭錄

恩諭於左仰見我

國家加惠臣工及杜止貪墨之至意若夫酌耗羨之
多寡分差務之繁簡同一省而官有等差同一官
而數有等差自督撫司道以至佐貳雜職為數遞
減不等皆核其籍於戶部茲不具載

雍正六年

諭曰錢糧之加耗羨原非應有之項朕勤求治理愛養黎民本欲將此悉行禁革而博採輿論留心體訪知州縣地方官實有萬不得已公私兩項之用度若全革耗羨其勢必不可行為有司者果能減輕收納不苛取於民在民亦所樂從此耗羨所以未盡裁革之故也州縣既有耗羨而上司官員無以養廉勢不得不收州縣之餽送是上司冒貪贓之罪以為日用之資在謹慎小心者

則畏懼而不敢行必至過於窘迫而貪取濫用者又因無所限制借規禮之名恣意橫索弊端種種州縣公私之用既有不敷必致加派巧取為害於民況上司既收屬員之規禮則必有瞻顧回護之處而下屬反得操上司之短長於察吏之道大有關係所以雍正二年間山西巡撫諾岷請以通省耗羨提解存公將闔省公事之費及上司下屬養廉之需咸取於此上不誤公下不累民無偏多偏少之弊無苛索橫征之擾實通權達變之

善策朕是以降旨允行此提解火耗之所由來也向來
山西虧空之員革職留任以為彌補之計夫以不肖之
徒令其留任還帑是以虧空為護官之符不但無益於
國計亦且有害於民生而德音在任又借彌補虧空之
名提火耗以肥私橐及諾岷接任潔已奉公實心辦理
將虧空劣員悉叅革州縣火耗嚴行裁減而酌留羨餘
以補無著之虧空既不累及於閭閻而有司亦免叅罰
又為官員定養廉之資為公事留辦理之費諾岷此舉

為國計民生上下公私均有裨益然伊當始行之時不但晉省屬員怨望而內外臣工皆有異詞朕比時降旨曰此事惟如諾岷之督撫方能行之耳蓋朕之意原聽各省督撫自為之而至於不能行之督撫不便行之地方則朕並未強之使行也諾岷舉行之後隨有數省倣倣其意提解十分中之二三以備公用亦以地方公務繁多若不預為計畫則一時需費仍至累及小民然此亦皆督撫自行奏請者非由朕諭也伊都拉接諾岷之

任曾奏稱山西虧空漸次清楚將來耗羨便可充餉朕
嚴切訓飭曰本地之羨餘只應作本地之用度若歸公
充餉斷無是理且恐相沿日久遂成公項不肖官員竟
有重複徵收之事矣田文鏡亦曾奏稱豫省虧空彌補
已清火耗尚有贏餘等語朕批示之曰此項耗羨原係
豫省官民之物假使果有贏餘則當增添官員養廉之
資使其用度寬裕倘再有贏餘則當再減民間火耗之
數使其儲蓄充贏蓋朕之准其提解耗羨者原為愛養

官民之苦心若以支給地方公用之外尚有餘資即請收作公項朕必不為也今魏廷珍又以上江提解火耗之事具摺陳奏恐外人不知以為出自朕意故特頒此旨明白曉諭蓋提解火耗之舉若行之果善亦督撫分內之事不得居功倘行之不善實足為伊身家性命之患無所逃罪總在伊等自行度量其願行者朕不拒阻其不願者朕亦不强也

乾隆元年

諭曰聞江南佐雜等官向來未議養廉該省事務繁多
差遣絡繹倍於他省微員俸少力薄未免衣食維艱
查江蘇有不充餉之鹽規銀兩安徽司庫有存公耗
羨銀兩著總督趙宏恩巡撫顧琮趙國麟公同查核
仿照江西湖廣之例酌定數目每年賞給以為養廉
示朕體恤微員之至意

二年

諭曰向來浙江等省佐雜微員未曾議給養廉朕聞江

南地方事務頗煩差遣絡繹已於上年特頒諭旨賞給養廉以資日用今思浙省事務差遣亦屬繁多微員等俸少力薄所當一體加恩著將應給各官查照江南之例從乾隆二年為始

五十年奉

諭各省州縣官於耗羨內有自行動支抵算養廉者耗羨歸公原為各官養廉之費但官員自收自支其中恐滋影射冒混情弊此後應一併禁止令儘數解司

後再行由司庫動支給發以杜弊混並令該督撫於
年終分晰報部查核

臣等謹案耗羨自雍正年間清釐之後用給各官
養廉即祿以馭富之良法也我

皇上加意整頓優厚臣工務俾儘數報解動支實於常
法之中更寓防弊之道近又因在京官員非如外
任養廉優厚者可比是以向於俸銀之外兼支俸
米特降

恩旨凡有降級革職留任者止將俸銀分別停減其應得俸米仍准照原品支領因奉行在五十一以後謹附識祿糈條仰見我

國家匪頒之制所以勸勵官聯者至優且渥云

武職祿糈

十年戶部奉

特旨賞給八旗大臣官員養廉歲支銀八萬六千兩計領侍衛內大臣九百兩八旗滿洲都統七百兩前

鋒護軍統領蒙古漢軍都統各六百兩步軍統領
滿洲副都統內務府總管各五百兩內大臣散秩
大臣蒙古漢軍副都統兩翼翼尉內府三旗統領
內務府奉宸苑上駟武備院卿各四百兩健銳火
器營翼長圍場總管各二百兩圍場翼長一百兩其
自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各叅領印務章京

圓明園三旗各叅領八旗護軍各叅領兩翼前鋒叅
領侍衛健銳火器營營總叅領八旗察哈爾總管

等官每年俱按大臣養廉支剝銀兩儘數分給

四十六年奉

諭向來各省提鎮以下至將弁等俱有分扣兵丁名糧
作為得項者此例定自何年其每員應得若干係何
名目各省是否一例按照地方情形品級大小酌定
數目多寡又或各省參差不同著交各該部將定例
年月及現在款項數目分晰查明分單具奏至此事
因循已久恐又於定數之外私自尅扣增添者若每

員任內私扣一名後任積漸加增侵扣無所底止督撫姑息不加查察久之即為虛額空糧之弊尤不可不徹底清查著傳諭各督撫將各省提鎮以下武職現在分扣名糧實數及有無私添之處查明據實具奏又奉

諭國家設兵衛民簡核軍實期於營伍整齊兵額充足如兵丁等紅白事件從前設有生息惠濟銀兩以資賞恤後因生息名色有關國體特飭停止昨陝甘添

兵案內籌及賞恤聲請酌復惠濟銀兩朕以國家賞
兵之費藉商生息支給究屬非宜已傳諭令其動用
正項開銷各省兵丁紅白銀兩原係加惠行伍格外
施恩若因此裁扣口糧致額不足殊非核實行伍之
道所有各省營賞恤兵丁紅白銀兩自乾隆四十七
年為始俱著於正項支給造冊報部核銷至各省提
鎮以下武職員弁俱有應得坐糧馬乾等項令軍機
大臣會同該部核辦照文員之例議給養廉其所扣

兵餉即可挑補實額核計添給養廉歲支亦及二百萬兩官員既無拮据而各省又添兵力於行伍大有裨益所有辦理添補兵額紅白賞恤銀兩及名糧裁添養廉緣由明晰曉諭中外知之嗣據直省各將武職應得養廉名糧數目陸續具奏經戶部酌核章程統歸畫一以垂永久按各武職品級大小通同比較定額提督每員給養廉銀二千兩總兵一千五百兩副將八百兩叅將五百兩遊擊四百兩都

司二百六十兩守備二百兩千總一百二十兩把
總九十兩經制外委千把總每員十八兩每年照
文職養廉例於耗羨項下動支又以在京巡捕五
營員弁管轄地方處分較重並非省營專事操防
者可比所有步軍統領向係部旗大臣兼理應得
養廉名糧銀八百八十兩照舊支給外其副將核
給養廉銀九百兩叅將六百兩遊擊五百兩都司
三百兩守備二百四十兩千總一百四十兩把總

一百兩外委二十兩又以甘肅之烏嚕木齊等處
雲南之騰越鎮龍陵協四川之崇化綏寧靖遠懋
功撫邊五營或係新疆或在邊境亦與腹地情形
迥異酌給甘肅省烏嚕木齊提督養廉銀二千八
百兩伊犁巴里坤總兵各二千一百兩瑪納斯哈
密副將各一千二百兩其叅將各八百兩遊擊六
百兩都司三百八十兩守備三百二十兩千總一
百八十兩把總一百二十兩外委二十八兩雲南

騰越鎮總兵一千六百兩龍陵協副將九百兩其
遊擊四百五十兩都司三百兩守備二百二十兩
千總一百四十兩把總一百兩外委二十二兩四
川崇化等五營遊擊五百二十兩都司三百四十
兩守備二百六十兩千總一百六十兩把總一百
二十兩外委二十八兩通計直省大小員弁原扣
名糧銀一百三十六萬八千四百七十六兩改給
養廉銀一百三十二萬五千七百十六兩仍節省

銀四萬有奇其雲南省之提督總兵福建省之臺灣鎮總兵舊有額外動支耗羨公件銀兩廣東水師各營舊有額外加增草乾銀兩一併刪除毋庸重給再各省綠營兵丁紅白賞恤銀兩既遵奉

恩旨動支正項所有各省原動用之裁扣節省各款應查明分別正間款項另行提解及存為武職養廉支銷之用等因具題奉

旨依議雲南提督總兵及福建臺灣總兵或地當烟瘴

或遠隔重洋均與腹地不同著加恩於議給養廉外
雲南提督加賞銀五百兩雲南總兵及福建臺灣總
兵各加賞銀二百兩以示朕軫念巖疆加惠戎行之
至意著為令

皇朝文獻通考卷九十

欽定四庫全書

皇朝文獻通考卷九十一

郊社考一

郊

臣等謹按聖王之制祀典禮莫大於郊義莫重於配天惟天子父天母地得以行之三代之制冬日
至則祀圜丘以大報天孟春上辛為民祈穀歲凡
郊祀者再仲夏而雩夏至則祀方澤禮至備義至

精也漢承秦制採緯書方士之說其禮叢雜不經
又率領于祠官親祀者寡若南郊北郊分祀合祀
自漢及唐紛紜莫定宋世三年一郊於義為疏蓋
其禮文太繁儀衛太盛賞賚太厚而肆赦尤濫非
大禮必簡之義也明初合祀禮行而冬至反闕嘉
靖定禮頗酌古今之中然祭多遣攝誠敬微矣恭
惟

聖朝定制典文盛於三代損益邁於千古若乃齋必致

嚴無故不攝尤前代所萬不能及者謹次第纂紀
以昭

鉅典焉

崇德元年四月乙酉

太宗文皇帝肇祀

天於

圜丘

太宗文皇帝於是歲受

尊號改元先是天命元年貝勒以下諸臣奉上

太祖高皇帝尊號曰

覆育列國英明皇帝立國建元行焚香告

天禮而

郊壇之制未備

太宗光宅

盛京建

園丘於德盛門外其制九成週圍一百十丈南門三東西

北門各一是歲天聰十年王貝勒以下諸文武大臣以

太宗功德隆盛奉上

尊號曰

寬溫仁聖皇帝先期

太宗率王貝勒以下文武羣臣齋戒三日以太牢

親祀

南郊建國號曰大清改元崇德是為

本朝祀

天於郊之始舊例以生牢祭告即以祭肉分給衆官

太宗諭曰古帝王當未知火食之前即行祭天之禮是以用生牢致享後世特踵而行之未之有易耳況以恭祀上天之胙分給衆官令各於其家享之是反污褻也可熟而薦之於是定制祭

天用太牢熟薦

十一月乙丑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

親詣行禮是時將征朝鮮齋戒三日以太牢致祀并告出征是為冬至大祀

圜丘之始

五年冬至以

聖躬違和遣官恭代並令文武羣臣齋戒陪祀

七年冬至以

駐蹕納蘭遣官恭代齋戒如禮停止行獵

順治元年十月乙卯朔

世祖章皇帝定鼎燕京

親祀

南郊告祭

天

地即皇帝位先是七月癸巳以將遷都遣官告祭

上帝九月

駕入京師十月朔

躬祀

天

地行受寶之禮是日黎明

大駕出宮親王以下文武百官皆從鹵簿前導不奏樂出

大清門詣

圜丘禮官恭導贊引如儀乃迎

神三上香畢

皇帝行四跪四叩禮羣臣隨行禮乃奠玉帛獻爵讀祝文
辭曰大清國皇帝臣廟諱敢昭告於

皇天

后土

帝鑒無私眷隆有德我

皇祖寵膺

天命肇造東土建立丕基及我

皇考開國承家恢弘大業臣以眇躬纘承鴻緒值明祚將

終姦雄蠭起以致生靈塗炭俟望來蘇臣欽承

祖宗功德倚任親賢爰整六師救民水火掃除暴虐撫輯
黎元內外同心大勲克集因茲定鼎燕京以綏中國臣
工衆庶僉云

神助不可違輿情不可負宜登大位表正萬邦臣祇荷

天眷以順民情於本年十月初一日告

天即位仍用大清國號順治紀元率由初制伏惟

天

地佑助早靖禍亂載戢干戈九州悉平登進仁壽俾我大清皇圖永固為此祈禱伏惟

歆饗謹告讀畢

皇帝率羣臣行一叩禮亞獻終獻徹饌送神皆如儀

皇帝復率羣臣行四跪四叩禮乃望燎灌奠如儀九奏樂

章改和為平

詳見禮成樂考

皇帝入御幄南向陞座諸王羣臣以班序大學士奉寶奏

曰

皇帝已登大寶文武羣臣不勝歡忭學士奉寶置案上鳴贊贊羣臣行三跪九叩禮禮畢

皇帝回鑾作樂還宮復

御皇極門

今為太和門

諸王大臣上表稱賀行禮同日遣官告

祭

太廟

社稷是年定制每歲冬至大祀

天於南郊

圜丘以

大明

夜明

星辰

雲雨風雷為四從壇配享

十一月丁未冬至大祀

天於

園丘

親詣行禮冬至前三日以將行

親郊祭告

太廟是日禮部太常寺官設齋戒銅人於

武英殿正中越二日奉三亭於

武英殿貯祝版祭帛香燭金鑪祝版上書

御名送至

園丘正祭日禮部尚書奉

昊天上帝神位於龍亭內奉安

郊壇第一成正位奉安

從祀四神位於第二成

皇帝親詣行禮禮成還告

太廟

二年十月定

郊祀齋戒及設玉帛祝文香亭儀注

詳見儀注

三年四月設守視

天壇

地壇

社稷壇官員

詳見職官

四年三月定大祀

南郊用胙牛之禮禮部奏言

國初定制祀

南北郊及

社稷壇向例俱用生牢今應如舊惟

南郊以胙牛一進

上得

旨照舊例如朕親祀則照例進胙牛遣官則止

五年十一月戊辰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奉

太祖高皇帝配享前期四日遣官四員告祭

天

地

宗廟

社稷正祭日

皇帝詣

壇行禮奉安

太祖高皇帝神位於

上帝神位之左旁青幄內一應禮儀俱與

上帝位前同

詳見
儀注

八年三月定祭祀齋戒例凡大祀齋戒三日中祀齋戒二日或

親祭或遣官恭代俱於

太和殿設齋戒牌銅人各衙門亦設齋戒牌如

親祭

南北郊王以下公以上各在家齋戒陪祀各官於各衙門

齋戒其不在部院衙門者於金水橋兩旁齋戒如

遣官代祀則

皇帝齋戒王公不必齋戒陪祀各官齋戒如前如親饗

太廟祭

社稷

歷代帝王廟王以下陪祭各官以上俱於家內齋戒如遣官代祀與

郊祀例同康熙年中定例齋戒前一日禮部太常寺

後專由太

常題請進齋戒牌銅人越日恭設於

乾清門中間東簷下各衙門俱設齋戒木牌若

郊壇大祀照例齋戒都察院遣官至齋所點齋大清會典
定制

南北郊祀

皇帝於大內齋宮致齋二日壇內齋宮致齋一日

頒勅羣臣警戒百執事恭書於版王公陳設於府第文

武官陳設於公署各致齋二日隨壇齋宿一日如

饗

太廟祭

社稷

皇帝於大內致齋王公於府第文武官於公署各致齋
如祭各中祀

皇帝於大內致齋百官均於私第致齋凡陪祀致齋各
官不理刑名不宴會不聽音樂不入內寢不問疾
吊喪不飲酒茹葷不祭神不掃墓有疾有服者皆
弗與其有故違不到者察治之若小祀則不進齋

戒牌各衙門不致齋

四月定諸王文武羣臣陪祭扈從及送

駕接

駕儀注

詳見儀注

六月定大祀祇牲省牲之制凡大祀有祇牲省牲之禮是年定制祀

圜丘

方澤先期三日遣公侯伯一人祇牲前二日遣禮部堂官

省牲至十四年二月

諭禮部

南郊祀

天理宜嚴重祀前一日朕親宿齋宮祀前五日朕親詣
牲如遣官恭代亦著詣壇齋宿祗牲永著為令其年舉
行祀典

親詣如儀故有

皇帝祗牲之禮自後遣官為常會典定制凡大祀

南北郊前五日遣官恭代祗牲前二日遣禮部尚書一人

省牲饗

太廟祭

社稷以前三日中祀以前二日均禮部尚書一人祗牲

十三年七月定祭祀出宮時刻禮部奉

諭旨致祭

天

地不可不虔嗣後凡祭

圜丘

方澤朕於五鼓出宮爾部先期一日奏聞永著為例

十四年正月辛亥祈穀於

上帝奉

太祖高皇帝配享初制每年正月上辛日祭

上帝於

大享殿祈穀至是

親詣行禮一應儀節俱與冬至大祀同凡祀

圜丘以冬至日子時

後定用黎明時

祈穀以孟春上辛均為大祀

皇帝親詣行禮先於

太和殿閱視祝版玉帛香祝版用青質朱書

上帝正位用蒼璧一青色制帛十有二沉圓炷香一餅香

十有二降真圓餅香二十有四樂用九奏黃鍾為

宮舞用八佾舞武功文德之舞牲用犢色尚騂或

黝必在滌九旬

中祀六旬
羣祀三旬

爵用匏籩用竹絲純稟

黍以漆豆登簋簋犧尊皆用陶

列聖配位前牲器皆同無玉用奉先制帛各一速圓炷香
各一速方辦香各五十

皇帝禮服用青贊引以禮部堂官太常卿奉福胙以光
祿卿接福胙以侍衛

從壇大明帛用赤夜明用白牲用特牛星辰制帛十有
一青黃赤黑各一白色七牲用太牢雲雨風雷制
帛四青黃白黑各一牲同器各有數祈穀不設

從壇神位儀注具詳於後

三月己酉大祀

天於

南郊奉

太宗文皇帝配享

園丘

祈穀壇禮部奉

諭旨禮莫重於事

天孝莫重於尊

親朕纘承鴻緒恪修典禮每歲

郊祀皆奉

太祖高皇帝配享今思

太祖受命

上天肇興帝業

太宗繼志述事丕振皇猷功德並隆咸宜崇祀以後冬至

祈穀祭

天俱奉

太宗同

太祖配享夏至祭

地亦奉

太祖

太宗配享著為定制部臣議奏肇行配享大典攸闕現今
夏至在邇冬至尚遙若先

方澤而後

圜丘於序少紊若俟冬至

太宗配

天之後明歲舉行

方澤配享禮為期太遠應不俟冬至夏至即恭製

太祖

太宗神牌擇吉先行

太宗配享

園丘

祈穀壇之禮隨行

太祖

太宗配享

方澤之禮前期應遣大臣祭告

天

地

宗廟

社稷至期

皇上親詣

圜丘行禮隨詣

祈穀壇行禮儀節俱應如

南北郊舊例大禮告成之後宜布告天下奏上悉如所議

正祭日詣

壇行禮恭奉

太宗文皇帝神位奉安於

上帝神位之右旁青幄內如

太祖配享儀

十七年二月定

祈穀壇祀典用燔柴禮向例祈穀行禮與冬至同惟不設四從壇神位不燔柴至是

諭禮部帝王奉

天子民禮隆裡祀享

帝大典所關尤重必儀物克備乃足昭對越之誠向來郊祀惟冬至用燔柴禮

祈穀壇未經舉行雖祀典原有等差而同為祀

上帝典禮不宜有異嗣後

祈穀壇亦行燔柴禮祈穀燔柴自是年始

四月己酉合祀

天

地

百神於

大享殿先是二月

諭禮部帝王父

天母

地裡祀大典務求至當朕稽考舊章洪武初原係孟春合祭南郊至嘉靖年間始定分祭冬至祀

圜丘夏至祭

方澤春分朝

日秋分夕

月而合祭之禮遂止朕思合祭之禮原以畢萃神祇普薦馨香不宜竟廢今欲祇申昭事之誠每年孟春合祭

天

地

日

月及諸神於

大享殿但禮闕重大爾部詳議以聞部臣議奏合祀事宜
請照前明會典開載舉行尋奉

諭旨合祭典禮已定於孟春舉行今雖時序已過大典肇
修理應本年即舉爾部擇期速議又

諭孟春祈穀向例於

大享殿今

大享殿合祭以後祈穀禮於

圜丘舉行部臣議奏

大享殿內神座應增設

皇地祇神座其

從壇照舊用頂架在丹墀內東西相向其東西二十壇

原在內墻外設亦宜在丹墀內照東西向少後至

於

神牌臨期迎請未便應令工部恭製安奉前期一日應於

各

壇

廟行祭告禮又議以

啟運山附於

中嶽壇

天柱

隆業二山附於

北嶽壇設祭皆從之尋定從祀為十二壇

詳見儀注

皇朝文獻通考卷九十一

欽定四庫全書

皇朝文獻通考卷九十二

郊社考二

郊

順治十八年十一月丙子冬至

聖祖仁皇帝大祀

天於

圜丘

親詣行禮是年正月己未

聖祖仁皇帝登極以即位遣官告祭

昊天上帝尋以諸臣詳議祀典各祀如舊其禁中

上帝壇及

大享殿合祀

太廟階下合祭皆請停罷從之是月首舉冬至之典

親祭如儀

康熙六年十一月丁未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奉

世祖章皇帝配享御史周季琬疏言

世祖章皇帝以創業垂統之君文德武功光昭萬世應同

太祖高皇帝

太宗文皇帝配享

郊壇乃合嚴父配天之義下禮臣議卜日行禮尋允所奏

於丁未冬至大祀之日舉行其配享

方澤即於丙辰日舉行正祭日

聖祖仁皇帝親詣行禮恭奉

神位奉安於

上帝神位之左

太祖高皇帝之次第二青幄內前期祭告一應禮儀俱與

順治十四年同

九年正月辛丑祈穀於

上帝奉

世祖章皇帝配享

十二年八月定祭祀時辰及別殿齋戒之例禮部奉

諭旨議奏歷代祭祀壇廟時辰俱未畫一詳定請照

太宗文皇帝時

壇

廟用黎明

夕月壇用酉時又言歷代致齋俱於別殿今凡遇祭祀

皇上應於別殿齋戒從之

二十五年十二月定陪祀官員例向例大祀陪祀官員俱照加級四品以上人員衆多以致失儀不敬至是禮臣議請不照加級止論職掌有失儀者監察御史及禮部官指名題叅其他中祀亦如此例行疏上從之

二十九年正月辛丑祈穀於

上帝

御製祝文

親詣行禮先是二十八年十二月

諭內閣朕意於祭祈穀壇文欲更製焉祈穀壇或有一代
祀之亦有不祀之者輔臣時輟其祀矣朕以為民祈穀
之故肇舉祀事每歲祭文皆因舊詞比年穀未大登民
艱於食夫特為民生致祭祈穀宜悉陳其情愫更製新
詞此事內閣九卿等官會同詳議奏聞至是

親詣行禮

御製祝文曰臣續承鴻業撫育烝黎惟貴粟重農先務是
亟荷

天之眷歷紀順成率土元元久沾樂利頃者歲行在巳旱
暵為憂畿甸之間阻饑尤甚臣覩災饉閔此窮簷宵旰
省惟中情惶惕殫心賑救罔敢暇寧顧時閱三冬同雲
鮮應側席減膳倍篤焦勞茲者候屆上辛田功肇始伏
念

天心仁愛必軫民力艱難苟非

錫以豐穰何由共登康乂敢因祈歲展竭悃誠冀昭事之
精虔荷

穹蒼之鑒格謹率臣僚以玉帛牲醴粢盛庶品恭祀

上帝仰祈

右茲將享時若雨暘用觀百穀之登溥洽三農之慶尚饗
御製祈穀壇頌

有序

嘗觀古之明王必嚴於敬天隆於尊祖誠於養人惟
其敬天故饗帝尊祖故崇配養人故重農而上辛祈

穀厥義備焉蓋陰陽順風雨調災沴不生五穀成熟
斯比戶可封然後寬刑簡賦導以禮樂躋之仁壽苟
陰陽失序風雨不時則五穀傷矣五穀傷而民饑至
矣修粢盛而奏馨聞將何藉焉予肅將禋祀每遇薦
享大典備極誠敬期於孚格蒼穹為羣黎禔福幸海
內穡事決歲順成即間遘微祲而補助旋施有秋游
至豈非

上天粒我烝民而默佑予一人以無疆之休哉仰戴

帝慈莫可名喻聊摠感忱作為頌曰

皇矣

上帝仁覆萬國靡物弗懷鑒於有德古聖聿修昭事建極
元日殷薦爰祈粒食藐躬受命精意以禋泰圻體方郊
丘象園屋而大享典禮均虔外至必主本祖本天巍巍
三聖陟降攸格盡志對越百神其懌曰潔籩豆曰宗珪璧
匪祝一身為民請澤惟

天監觀愛我兆人宜夏而夏宜春而春和風應節甘雨司

辰災螟罔作瑞穗含醇豈止郊畿式暨五服昀昀疆理
何土不淑蕝蕝黍稷何產不熟造化靳施伊誰能育啟
蟄而耕納稼而場于耜于趾我倉我箱詎曰農夫實予
之慶上下交裕藉此豐穰民則不知予敢忘賜湛恩汪
濊頌思奚匱歲歲吉蠲竭誠肆類庶其眷之永錫樂利
四十四年正月辛丑祈穀於

上帝

親詣行禮

御製唯

天為大頌

并序

康熙乙酉正月六日初辛有事於

南郊是夜瑞雪清塵光風拂面瞻拜之際不覺虔密精誠
筋力彊健所以不揣無文敬賦唯

天為大頌一篇聊記其事云爾

唯

天溥澤唯大涵弘無微不至億兆攸同至誠感

神豈曰高崇玉帛鐘鼓禮云表衷為民請命祈穀神功潛
施默化密運罔窮惟予小子潔虔齋戒對越

昊蒼匪敢少懈食乃民命時若是快念茲邦本無遠弗届
履薄臨冰敬勤作誠宵旰縈縈夙夜何解東風拂淑庚
日布雲玉花徧野萬姓欣欣占年自慶望澤先殷愆多
德寡恐塞上聞一日二日萬幾紛紜休戚相關乃寐夜
分猗猗娛娛須臻風化熙熙皞皞所賴春夏惟德動天
編氓趨下燠寒以時蕃庶禾稼三季苦辛至冬少暇穀

泰登場子女敬迓

紫壇紺席殷薦成田欽若昭事四十四年求端可畏鑑之
在天慎終如始寸陰幹旋作民父母正直無偏前後念
茲庶幾保全

四十六年十一月丁丑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羣臣請遣官恭代弗許

諭內大臣大學士九卿等

郊祀大典諸臣以天時嚴寒請朕勿親詣行禮朕身體彊健步履安和毫不知倦若果稍有患苦即遣皇太子或大臣代行典禮何不可之有今身既無恙可欺妄乎況年齒漸增正欲乘未老之時躬親行禮耳

四十八年正月辛巳祈穀於

上帝遣官行禮

御製祝文曰臣仰承

眷命撫育萬方念切民生亟圖康乂兩年以來江浙地方

遭罹水旱民失生業去歲山東河南亦因被旱田禾歉收又去冬至今乾暵無雪臣雖抱病心切靡寧邇自順治二年以迄今日垂七十載承平日久生齒既繁野無曠土縱當大獲之歲猶慮民食不充倘或一遇旱潦則臣雖竭力殫思蠲租散賑而窮鄉僻壤豈能保無轉於溝壑之人在臣憂國憂民之念即始終不渝而雨澤應期實惟

上天仁愛愚氓是賴茲者時屆上辛春耕將舉臣理應躬

詣齋次祇修祀事但今幸荷

天佑疾漸痊愈而肅將大禮尚未克勝身雖未能致齋而為萬民懇切禱祈之誠敢用摠布仰籲

洪庥特命臣僚潔蠲敬戒虔備玉帛牲醴粢盛庶品恭祀上帝伏冀昭鑒俾雨暘時若百穀用成三農弘濟尚饗

五十年十一月戊戌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

親詣行禮初臣僚以

聖躬違和請遣官恭代報可尋奉

諭旨朕躬安好如常必親祭方展誠心朕今年已六十行
禮時兩旁人少為扶掖亦可正祭日遂

親詣行禮

五十四年正月祈穀於

上帝用立春後辛酉日祈穀例用上辛是年正月十日上

辛尚未立春

諭諸臣詳議之乃以正月三十日下辛行禮

十一月己未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用

御定雅樂

詳見樂考

五十七年十一月乙亥朔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遣官恭代仍照常齋戒定制大祀之前致齋三日是

月

諭大學士等曰十一月冬至祀

天明日即應齋戒朕因足乏力來至湯泉身雖在此瞻望
郊壇不能釋懷爾等傳諭太常寺令將齋戒銅人照常送
至乾清門朕在此照常齋戒其祭祀人員齋戒務令恭
敬

五十六年十一月庚辰冬至大祀

天於

園立

命親王恭代仍

親往瞻拜行禮先是冬至將屆

諭大學士等敬

天尊

祖所關重大年來因多病足痛不能親往遣大臣恭代今
冬至齋戒之時朕足雖不得力潔誠之念有餘擬於祭
祀之前升

壇瞻仰省視俎豆量力跪拜退處幄次俟恭代親王行禮
畢然後回宮此係創行之禮如漢大臣以從無此典引
據書史為言朕年已老在位六十年矣豈易得此例乎

諸臣覆奏以

聖體初愈天氣嚴寒請停

親祭又奉

諭旨朕必親往前者偶未親祭王以下公以上俱不齋戒
此次著照常齋戒隨朕前往不必隨朕行禮朕行禮不

必贊禮作樂俟拜畢至更衣幄次派出親王偕衆行禮
禮畢朕乃回宮將朕親詣之處著祝文內正祭前一日
御太和殿視祝版香帛如儀正祭日升

壇先拜拜畢

命皇子和碩誠親王允祉行禮

六十一年十一月丙申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是月十五日冬至前期五日

聖祖仁皇帝命

世宗憲皇帝恭代行禮十三日

聖祖疾大漸

命

世宗嗣皇帝位改遣大臣恭代行禮十四日祝版恭填

世宗御名太常寺堂官由內閣恭捧安設十五日承祭官

行禮時各官不陪祭

雍正元年正月辛卯祈穀於

上帝

世宗憲皇帝親詣行禮前歲之冬

世宗憲皇帝登極以即位遣官告祭

天

地

宗廟

社稷逾歲改元以

壇

廟祭祀典禮重大

命派王二人散秩大臣御史各二員部員侍衛各四員稽
查失儀及扈從人等任意行走著為例是月辛卯
親行祈穀之禮

十一月辛丑冬至大祀

天於

圜丘奉

聖祖仁皇帝配享先是九月辛巳

諭禮部自古祖功宗德制在不祧饗帝饗親理應並舉報

本之情罔極配

天之典宜隆我

皇考聖祖仁皇帝允宜崇祀

郊壇克配

上帝以後冬至祈穀祭

天祇奉

聖祖仁皇帝同

太祖高皇帝

太宗文皇帝

世祖章皇帝配享夏至祭

地亦如

南郊祈穀禮祇奉配享其詳議以聞至是冬至大祀

世宗憲皇帝親詣行禮恭奉

神位奉安於

上帝神位之右

太宗文皇帝之次第二青幄內前期祭告一應禮儀俱與

康熙六年同

二年正月辛巳祈穀於

上帝奉

聖祖仁皇帝配享

七年正月

詔嚴

壇廟演禮之禁是歲既行祈穀禮越日奉

諭旨

壇廟之中最宜嚴肅聞祭祀之先即在其中演禮非潔齋虔享之義其議之部臣議奏會典開載凡祭祀執事等官當在凝禧殿演禮嗣後宜仍遵行如有特加祭典先期於神樂觀演習從之

八年正月祈穀於

上帝以初二日上辛行禮停止朝賀筵宴上辛在初二日例用次辛前十二月奉

諭旨定例正月上辛日祈穀於

上帝若上辛在初五日以前則於次辛行禮雍正三年五年俱以次辛祈穀仍舊章也但思元旦朝賀者朕躬之禮儀上辛祈穀者祀

天之大典也明年正月初二日上辛禮部請於十二日中辛行祈穀禮朕思以正月而論則十二日為中辛若以立春後而論則為下辛矣因朝賀筵宴而展祈穀之期朕心深有未安著於初二日上辛行禮先期照例敬謹

齋戒停止朝賀筵宴嗣後若逢元旦上辛則於次辛祈穀如在初五以前或值初七日

世祖章皇帝忌辰著兩奏請旨正月初二日辛未

親詣行禮

十三年正月祈穀於

上帝以次辛行禮是歲正月初十日上辛尚未立春前十

二月奉

諭旨前太常寺奏請於雍正十三年正月初十日恭祭

祈穀壇今順天府尹奏於雍正十三年正月十二日進春
朕思祈穀乃新春典禮似不應在立春以前其定議以
聞部臣請以次辛二十日行禮從之

臣等謹按禮以義起義之所在即大中至正之禮
也然惟能執中行權乃克各當其義我

世宗憲皇帝於雍正八年正月初二日上辛祈穀部臣請
改期不允是年以尚未立春

特諭改用次辛蓋一則敬

天之誠一則重時之義云

太宗文皇帝在位十七年

親郊二

崇德元年四月乙酉
元年十一月乙丑

世祖章皇帝在位十八年

親郊十五

順治元年十月乙卯
元年十一月丁未

三年十一月丁巳
四年十一月癸亥

五年十一月戊辰

七年十一月戊寅

九年十一月己丑

十年十一月甲午

十一年十一月己亥

十三年十一月庚戌

十四年正月辛亥

十四年三月己酉

十五年正月辛亥

十七年正月辛酉

十七年四月己酉

聖祖仁皇帝在位六十一年

親郊八十三

順治十八年十一月丙子
康熙元年十一月辛巳

二年十一月乙酉

三年十一月壬辰

四年十一月丁酉

五年十一月壬寅

六年十一月丁未

七年十一月癸丑

八年十一月戊午

九年正月辛丑

九年十一月癸亥

十年正月辛酉

十年十一月戊辰

十一年正月辛酉

十一年十一月甲戌

十二年正月辛巳

十二年十一月巳卯

十三年正月辛未

十四年十一月甲申

十四年正月辛未

十五年十一月巳丑

十五年正月辛卯

十六年十一月乙未

十六年正月辛卯

十七年十一月庚子

十七年正月辛巳

十八年十一月乙巳

十八年正月辛亥

十九年十一月庚戌

十九年正月辛丑

二十年十一月丙辰

二十年正月辛巳

二十年十一月辛酉

二十一年正月辛酉

二十二年十一月丙寅

二十三年十一月辛未

二十四年正月辛卯

二十五年正月辛巳

二十六年十一月辛巳

二十七年正月辛巳

二十八年十一月丁亥

二十九年正月辛卯

三十年十一月壬辰

三十一年十一月戊戌

三十二年十一月癸卯

三十三年正月辛丑

三十四年十一月戊申

三十五年正月辛卯

三十一年十一月己未

三十二年十一月甲子

三十三年正月辛亥

三十四年正月辛未

三十五年正月辛酉

三十六年十一月乙酉

三十七年正月辛巳

三十八年十一月庚寅

三十九年正月辛巳

四十年十月乙未

四十一年十一月辛丑

四十二年正月辛丑

四十三年正月辛卯

四十四年十一月壬戌

四十五年正月辛丑

四十六年正月辛未

四十六年十一月丁丑

四十七年正月辛酉

四十八年正月辛巳

四十九年正月辛未

四十九年十一月癸巳

五十年正月辛丑

五十年十一月戊戌

五十一年正月辛亥

五十一年十一月癸卯

五十二年正月辛卯

五十二年十一月己酉

五十三年正月辛亥

五十三年十一月甲寅

五十四年正月辛酉

五十四年十一月己未

五十五年十一月甲子

五十六年正月辛酉

五十八年十一月庚辰

六十年正月辛未

世宗憲皇帝在位十三年

親郊二十三

雍正元年正月辛卯

元年十一月辛丑

二年正月辛巳

二年十一月丙午

三年正月辛亥

三年十一月壬子

四年正月辛丑

四年十一月丁巳

五年正月辛丑

五年十一月壬戌

六年正月辛酉

六年十一月丁卯

七年正月辛亥

七年十一月癸酉

八年正月辛未

九年正月辛巳

九年十一月癸未

十年十一月戊子

十一年正月辛卯

十一年十一月甲午

十二年正月辛巳

十二年十一月己亥

十三年正月辛卯

皇朝文獻通考卷九十二